

二零一八年四月票據的主要條款

發行人：	怡略有限公司
擔保人：	富力香港及廣州富力地產的若干其他非中國附屬公司
維好提供者：	廣州富力地產
本金總額及到期日：	600,000,000美元二零二一年到期
票息率：	年息7%，每半年付息一次
選擇性贖回：	發行人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五日或之後任何時間及不時選擇全部或部分贖回二零一八年四月票據
上市：	二零一八年四月票據已申請於新交所上市及報價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認購事項

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認購金額：	合共20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票據的主要條款

發行人：	怡略有限公司
擔保人：	富力香港及廣州富力地產的若干其他非中國附屬公司
維好提供者：	廣州富力地產
本金總額及到期日：	50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到期
票息率：	年息5.875%，每半年付息一次
選擇性贖回：	發行人可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或之後任何時間及不時選擇全部或部分贖回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票據
上市：	於新交所上市

廣州富力地產票據的地位

各廣州富力地產票據(1)為發行人直接、非後償、無條件及有抵押的責任；(2)彼此之間享有相同權益及無分優先級別或優先次序；(3)由廣州富力地產附屬公司擔保人以優先方式擔保；(4)實際從屬於廣州富力地產、富力香港、其他廣州富力地產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其他提供有限追索擔保的廣州富力地產附屬公司的其他有抵押責任，惟以其中作為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5)享有若干抵押品留置權；及(6)對發行人、富力香港及其他廣州富力地產附屬公司擔保人就票據所質押的抵押品之價值實際享有優先獲償付之權利(受根據適用法律無抵押責任的任何優先權所限)。

有關發行人及維好提供者的資料

廣州富力地產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物業發展和銷售、投資物業、酒店營運及其他與物業發展相關的服務。

發行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為廣州富力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富力香港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為廣州富力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發行人、廣州富力地產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的第三方。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覆銅面板、印刷線路板、化工產品與磁電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和房地產發展及投資。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豐富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的良機，並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本集團過去曾認購由發行人發行其他金融工具。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認購事項，並將以同一方式撥付二零一八年四月認購事項。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認購事項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認購事項的總額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因此二零一八年四月認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須遵守報告及公告規定的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八年四月票據」	指	發行人將發行的美元計值7%優先票據
「二零一八年四月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合共認購二零一八年四月票據120,000,000美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建滔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及「本公司」

